

花蓮縣花蓮市教育會 函

機關地址：97044 花蓮市中華路 298 號

承辦人：許博凱

傳真：03-8323644

電話：0918518058

電子信箱：pk544611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3 日

發文字號：花市教字第 1050000026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105000
105.5.6 日 人 17:1

主旨：惠請貴校推薦 105 年度愛心模範教育人員；另會知 105 年度優秀子女獎學金申請相關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花蓮縣教育會 105 年 4 月 15 日花教字第 105000036 號函暨 105 年 4 月 15 日花教字第 105000037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愛心模範教育人員」實施要點及推薦表，請上縣教育會網站下載參閱。105 年度花蓮市分配名額 9 位。貴校遴選之「愛心模範教育人員」推薦表及相關佐證資料於 105 年 5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前函送本會，俾利本會提列理監事會議審議。收件住址：97044 花蓮市中華路 298 號（忠孝國小），並註明「推薦愛心模範教育人員」。
- 三、優秀子女獎學金申請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05 年 5 月 31 日止。申請資料請於 105 年 5 月 27 日（星期四）前先送至本會彙整，收件住址：97044 花蓮市中華路 298 號（忠孝國小），並註明「申請獎學金」。申請書及申請要點：請至花蓮縣教育會網站下載使用。
- 四、縣教育會網址 <http://teacher.hlc.edu.tw/?id=401>。

正本：本會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會

理事長 吳 惠 貞